

2021年度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申报材料清单说明

序号	材料清单	材料说明	材料上传要求	格式要求	
1	电子证件照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大一寸电子证件照	背景颜色应为 红底或蓝底 ，照片用于制作资格证书，注意保持照片的宽高比例，以免拉伸变形。	jpg格式，大小在 600KB以内 ，像素不小于128×180。	
2	在职在岗材料	与个人工作经历相同的连续半年以上的社保凭证	打印时间截至2021年12月。	彩色扫描，pdf格式，大小在 10MB以内 ，材料真实、有效、完整、清晰。	
3	证书证明材料	必备材料	1. 身份证件		身份证正面、反面。
			2. 学历、学位证书		中专（高中）以上学历、学位证书。
			3.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高级会计师职称证书。
			4.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		提供2021年度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在系统填写公需课必须满30学时，专业课必须满60学时）。
		选择材料	6. 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毕业证书		*按照《广东省会计人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第二十五条规定申请评审的人员需提供。
			7. 认定		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毕业证书 或： 广东特支计划杰出人才、省引进领军人才、省引进科研创新团队带头人、南粤突出贡献和创新奖个人或团队带头人证明材料
			8. 破格		1. 2名正高级会计师提供书面推荐意见； 2. 符合所选破格条件的佐证材料。
			9. 确认（从外省和中央单位调入、军队转业、个人自主择业创业到我省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对于其在进入用人单位前在原区域、原单位合规取得的高级会计师职称，申报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前须先进行高级会计师职称确认）		1. 原高级会计师职称证书； 2. 原职称评审表原件或经档案保管部门盖章的复印件； 3. 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确认表。
			10. 聘任证明		根据实际情况，有则提供。
			11. 其他		

序号	材料清单	材料说明	材料上传要求	格式要求	
4	业绩成果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以来的主要专业工作业绩、成果，即有关奖励、成果、业绩等方面的证书或证明材料，或本人作为主要专业技术参与者完成的项目获得社会、学术团体或专业主管部门评价、鉴定证书、文字评述材料等	所报业绩成果均须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5	学术成果材料	必备材料	独立或主持完成的供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参考或使用的专题研究报告、专业调研报告、行业标准与制度设计文件、项目设计方案、成果转化报告、工作规划与发展报告、咨询报告等代表本人专业实务工作实践的具创造性的成果3项以上	1. 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证明材料； 2. 研究报告全文。	彩色扫描，pdf格式，大小在40MB以内，材料真实、有效、完整、清晰。
		选择材料 (可多选，至少四选一)	独立或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出版会计或相关专业领域的原创性著作1部，或独立编写（或主编）公开出版会计及相关专业领域教材、案例集等1本以上，申报者撰写总字数不少于5万字	1. 著作封面； 2. 版权页； 3. 目录； 4. 著作封底； 5. 著作原件，应在著作上另加封面，写明本人在著作中的身份（如主编、副主编、主要作者、主要编著者等），以及所完成的章节和总的编写字数（纸质另行邮寄）。	
			独立或第一作者身份在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发表会计或相关专业论文4篇以上（其中在核心期刊上不少于1篇），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会计或相关专业论文2篇以上	1. 期刊封面； 2. 版权页； 3. 目录； 4. 正文全文； 5. 封底。	
			独立或第一作者身份撰写、被省级以上专业学会（协会）相关会议接受并纳入会议论文集的会计或相关专业研究论文、报告4项以上	1. 被省级以上专业学会（协会）相关会议接受证明材料； 2. 会议论文集封面、目录； 3. 论文或报告正文全文。	
			主持（参与）完成省级以上会计或相关专业研究课题2项以上，或者主持（参与）完成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省级以上专业学会（协会）会计或相关专业研究课题4项以上	1. 立项文件； 2. 结题文件； 3. 结题研究报告。	
6	年度考核登记表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以来近5年考核情况	提供2017年至2021年每年度考核登记表。	彩色扫描，pdf格式，大小在10MB以内，材料真实、有效、完整、清晰。	

序号	材料清单	材料说明	材料上传要求	格式要求
7	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报告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报告	3000字内。	彩色扫描，pdf格式，大小在10MB以内，材料真实、有效、完整、清晰。
8	评前公示情况表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	由单位人事部门在“申报单位”模块内按系统要求上传。	
9	委托评审函	委托评审函	仅中直、部属和外省驻粤单位申报人员须提供。	
10	主要业绩情况表	申报正高级会计师职称主要业绩情况		
11	申报人承诺书	申报人承诺书	打印承诺书模板申报人手写签名。	
12	单位承诺书	单位承诺书	由单位人事部门在“申报单位”模块内按系统要求上传。	

*申请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认定或符合《广东省会计人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第二十五条规定申请评审的，除上传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毕业证书，还应尽可能提交业绩、学术成果等方面佐证材料，否则评审专家无法进行评价判断。